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丁卫芝女士、胡伟业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截至 2022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日，丁卫芝女士、胡伟业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丁卫芝女士、胡伟业先生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披露的《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丁卫芝女士、胡伟业先生的通知，丁卫芝女士、胡伟业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6 日